

學術著作 ◆ 大專用書

行政法 論文選輯



管 歐 著

五南圖書出版公司 印行

大 學 用 書

行政法論文選輯

管 歐 著

簡 歷

北平朝陽大學法學士
行政院法規委員會主任委員
司法行政部
大學及研究所教授

五南圖書公司 印行

行政法論文選輯 / 管歐著. -- 初版. -- 臺北市
：五南，民83
面；公分
ISBN 957-11-0867-7(平裝)

1. 行政法 - 論文, 講詞等

588.07

83007163

4 220.00

行政法論文選輯

作者／管 歐
責任編輯／張 玉 蓉
校對者／呂 維 誠 · 張 青 雲

出版者／五南圖書出版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 339 號 4 樓

電 話：7055066 (代表號)

傳 真：7066100

劃 撥：0106895-3

局版台業字第 0598 號



發行人／楊 榮 川

排 版／正豐電腦排版有限公司

製 版／申豐實業有限公司

印 刷／三聖印刷事業有限公司

裝 訂／信成裝訂行

中華民國 83 年 8 月初版一刷

ISBN 957-11-0867-7

基本定價 11 元

(如有缺頁或倒裝，本公司負責換新)

自序

關於散文論著，彙集成冊出版，或名爲選粹，或稱爲集錦，或逕謂之爲文選、文存、論叢或選輯者，古今中外，大抵皆然。其缺點有失論旨的連貫性及整體性；其優點則可互相參研，以表徵多元化的內涵，故此種論文選輯出版方式，仍爲學人所肯定採用。

著者於憲法及行政法學科，均曾各有專著成書，就教國人，至於有關各該學科之單篇論文，偶或刊載於雜誌報章，亦有以不具名之社論發表，或以不特定之筆名投刊，或由機關發行之刊物內登載，並未署名者，日積月累，數量頗巨，平時並未注意保存，遺失已多，其中雖有因時空之演變，不無明日黃花之感，但行文論事，仍有足資參研考證，鑑往知來之剩餘價值，爰擇其具有學術性、歷史性、實用性及前瞻性之論文，蒐輯成冊，就其內涵之重點所在，分爲「憲法論文選輯」及「行政法論文選輯」二書，雪泥鴻爪，敝帚自珍，非敢立言，僅以明志。

此二書選輯之旨趣，既屬一致，從而其序言亦彼此完全相同，僅於「憲法論文選輯」之後，附有憲法及增修條文，俾便參閱；「行政法論文選輯」之後，附有「著書序文彙集」，以示有關所著各書之端倪。

抑尚有不能已於言者，著者治學習法，原在己達達人，乃側身樞院，主持法規工作，勞形於案牘；執教學府，致力於傳道授業，有愧化雨春風；忝膺大法官名器，推敲於釋憲及統一解釋法令之間，已既未達，遑論達人及兼善天下，深負先憂後樂之夙願；惟著書爲文，則秉持憲政、民主、法治、人權之理念，而迄未稍渝，亦即宏揚憲政，崇尚民主，促進法治，維護人權，爲一貫主旨及追求目標，國家之統一在此，民族之昌隆在此，社會及人民福祉之增進，亦無不在此。文以載道，道亦宏人，茲值鋟版，特序所懷！

中華民國八十三年二月十四日 先嚴六十九週年忌日紀念

管 歐

序於台北市管四維堂思親室

大學
叢書

行政法論文選輯目錄

自序

壹、行政法基本理論

壹之一	我國現行行政法原理的研究	三
壹之二	現代之行政	三八
壹之三	行政法法典化與行政革新的關係	四二
壹之四	立法與行法	四六
壹之五	立法精神與執法責任	五〇
壹之六	澄清有關法律的幾種觀念	五三

壹之七	加強法律的積極作用	五六
-----	-----------	----

壹之八	委任立法的幾點認識	五九
-----	-----------	----

壹之九	法治與法律通俗化	六七
-----	----------	----

壹之十	法律與道德	七〇
-----	-------	----

貳、法規制定標準、體例

貳之一	關於法規的制訂問題	七七
-----	-----------	----

貳之二	論中央法規標準法	一〇一
-----	----------	-----

貳之三	法規制定的體例問題	一一四
-----	-----------	-----

叁、行政組織、人事法規

叁之一	論行政院的組織與所屬各部會的關係	一二一
-----	------------------	-----

叁之二	關於行政機關組織法規的制訂問題	一三五
-----	-----------------	-----

叁之三	行政組織的法律觀	一四七
-----	----------	-----

叁之四	行政組織的立法體例問題	一六六
-----	-------------	-----

叁之五	應徹底整理有關公務員法規	一六九
叁之六	如何確立我國人事制度	一七二
叁之七	人事法規與人事制度	一八八

肆、地方法規

肆之一	地方法規的制定問題	一九五
肆之二	論地方法規的效力	二一一

伍、財經、資訊法規

伍之一	制定財務案件處理法之研究	二二九
伍之二	經濟法規的理論與實際	二四七
伍之三	論工業法規的特質	二六九
伍之四	電腦法律問題之研究	二七七
伍之五	資訊工業所產生法律問題之研究	二九五
伍之六	資訊保護法之研究	三一五

陸、應制定或修正之法規

陸之一	出版自由與出版法的修正	三三三
陸之二	國歌法應予制定	三三九
陸之三	應制定「法人構成法」	三四二
陸之四	論法人的立法體例	三四五
陸之五	法律有關責任年齡的規定問題	三五六
陸之六	國籍法應亟予修正	三五九
陸之七	建立公務員申報財產的法定制度	三六二
陸之八	建立公務機關的法定聽證制度	三六五
陸之九	司法官考試應加考行政法	三六八

柒、民主、法治、人權、行政救濟

柒之一	法治與人權	三七三
柒之二	蔣總統與人權保障	三七七

柒之三	論行政上的監督權	三九三
柒之四	行政救濟與民主法治	四一三
柒之五	自力救濟法律問題之研究	四三八
柒之六	行政執行法的修正問題	四五一
柒之七	行政執行法之研究	四五四
柒之八	行政執行法之修正研究	四六六
柒之九	論行政罰與執行罰	四七六
柒之十	行政罰法應予制訂	四九〇
柒之十一	行政罰與行政罰法	四九三
柒之十二	國家賠償法的制定問題	五〇五
柒之十三	請願法規的制定問題	五〇八
柒之十四	訴願權與訴願法	五一八
柒之十五	行政訴訟制度與行政訴訟法	五二五

捌、法律思潮、法務漫談

捌之一 當前法律思潮問題	五六三
--------------	-----

捌之二 漫談法家	五七七
----------	-----

〔附錄〕著書序文彙集

一、中華民國憲法要旨自序	五八七
--------------	-----

二、中華民國憲法論自序	五八八
-------------	-----

修訂本自序	五八九
-------	-----

四次修訂本自序	五九〇
---------	-----

五次增訂本自序	五九一
---------	-----

三、憲法新論自序	五九二
----------	-----

修訂版序	五九三
------	-----

第二十版增訂本序	五九四
----------	-----

第二十三版修訂本序	五九五
-----------	-----

第二十五版增訂本序	五九六
四、法學緒論自序	五九七
增訂第十一版自序	五九八
修訂第五十七版自序	五九九
五、中國行政法總論自序	六〇〇
三版自序	六〇一
六、行政法各論自序	六〇三
七、行政法概要自序	六〇五
八、行政法精義自序	六〇六
九、現行訴願法釋義自序	六〇八
十、地方自治新論自序	六一〇
十一、地方自治概要自序	六一二
十二、工業法規概要自序	六一四
十三、交通法規概要自序	六一六
增訂版序	六一七

十四、法院組織法論自序	六一九
增訂新版序	六二〇
十五、現代行政學自序	六二二
十六、法律類似語辨異序言	六二四
十七、爲蘇良井學士編著「最新商標專利法令判解實用」作序	六二六
十八、爲李金德碩士所著「電信法之實質問題及其修正方案」作序	六二八
十九、爲馬君碩博士增訂「中國行政法總論」作序	六三〇

壹

行政法基本理論

壹之一

我國現行行政法原理的研究

一、前言

行政法乃國內公法範圍內的一部分，在國家全部的現行法律中占有難於計數的絕大多數，所謂行政法乃有別於非屬行政法性質的其他公法而言，如有關立法、司法、考試、監察等公法，就其性質上的重點着眼，自與行政法有別。

吾人研討現行行政法的原理，在基本觀念上，對於左列各點，有先予闡明的必要：

(一)行政法的涵義 關於行政法的意義如何，學者的見解雖不盡一致，惟大體言之，所謂行政法，乃是國內公法，規定行政組織及其職權與作用等行政事項的法規總稱。

行政法乃係基於一個國家主權者所制定施行，僅於本國內有其行使的效力，而非行使於國際間的法規，故行政法為國內法，而非國際法。

行政法乃是規定國家與自治機關及公共團體彼此相互間，以及國家或自治機關或公共團體與民間的權力作用關係為其主旨，而非規定私人相互間的權利義務關係，故行政法為公法，惟國內公法的種類，並不以行政法為限，如有關立法、司法、考試、監察等法律，亦多屬於公法範圍，特行政法占有國內公法範圍中的最大部分。